

### 专家论证意见

采购人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项目名称	公园路院区供应室外包服务
预算金额	9,500,000.00 元

1、经分析，该目标项划分合理，供应商资格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未歧视供应商，采购需求符合复用器械清洗、包装、消毒、高低温灭菌等服务的行业规定和要求，未歧视供应商，评标细则、评标办法、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地点、公告时间及程序等事项均符合采购法规定。招标文件中不存在倾向性意见和特定的服务要求；供应商资格条件不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相冲突的情况；不存在影响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况。也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本项目于2025年1月28日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了公开招标公告，至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2月18日仅有1家（浙江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投标单位递交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招标作废标处理。

3、供应室外包服务要求供应商具备相应的医疗器械消毒灭菌设备设施及符合标准的洁净车间，并获得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批准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服务期间需为采购单位提供每天3-4批次的医疗器械接收、消毒灭菌、打包、配送等全流程服务，且医疗器械在途及消毒占用时间越短经济性安全性越好。能满足上述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在温州当地具有清洗消毒车间及运送配送能力。经采购人市场调研，目前温州地区只有浙江

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设有医疗器械消毒供应中心并配置运输车辆和人员，可较好满足本项目采购要求。其他供应商短时间内较难以商业化运作方式内设立医疗器械消毒供应主体并取得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批准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故该项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第(一)项“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的情形，建议允许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组织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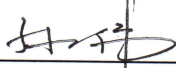

日期：2025年2月18日

专家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孙伟	温州市人民医院	高级工程师	13736750928	孙伟
王敏	温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高级工程师	13868532252	王敏
孙伟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三院	工程师	13456002520	孙伟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李斌	
	职称: 工程师	
	工作单位: 温州大学附二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公园路院区供应室外包服务	
	供应商名称: 浙江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该项目采购需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冲突的情况。</p> <p>该项目于2023年1月28日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招标公告,已投标截止时间仅有1家公司递交投标文件,投标单位不足三家,招标文件作无效处理。</p> <p>供应室外包服务要求供应商具备相应的卫生器械消毒灭菌设施设备及符合标准的洁净车间,并已取得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批准设立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在温州地区,浙江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较好满足本项目的需求。</p>	
专业人员签字	李斌	日期: 2023年2月18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温州市人民医院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公园路院区供应室外包服务
	供应商名称: 浙江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本项目为医院医疗器械清洗、消毒、灭菌工作包, 项目资格要求无倾向性和歧视性, 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冲突情况。采购需求符合相关行业规范, 不存在影响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情况。</p> <p>项目已于2025.1.28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开招标公告, 截止2025.2.18仅一家即浙江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投标。项目废标并公示。</p> <p>根据项目需求, 能满足条件的供应商应当具有清洗消毒车间及运送配送能力。目前仅浙江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具备服务所需硬件和人员配置, 可较好地满足本项目需求。</p> <p>综合上述, 本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法的单一来源采购适用情形, 建议允许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组织采购。</p>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 2025年2月18日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p>专业人员信息</p>	<p>姓名: 王南大政</p>	
	<p>职称: 高工</p>	
	<p>工作单位: 温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p>	
<p>项目信息</p>	<p>项目名称: 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公园路院区供应室外包服务</p>	
	<p>供应商名称: 浙江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p>	
<p>专业人员论证意见</p>	<p>该采购目标规划合理, 供应商资格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 未歧视供应商, 采购需求符合行业规定和要求, 未歧视供应商, 评标细则, 评标法, 开标地点, 公告时间及程序等事宜均符合采购法规定。供应商资格条件不存在倾向性和歧视性。</p> <p>本政已于2025年1月28日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开招标公告, 至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2月18日仅有1家(浙江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投标单位递交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不足三家, 招标作废标处理。</p> <p>供应室外包服务要求供应商具备相应的医疗器械清洗灭菌设备设施及符合标准的洁净车间, 并获得卫生健康主管部门批准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供应商在温州当地只有浙江国洁达医疗消毒服务有限公司, 且该公司设有医疗器械消毒供应中心并配置运输车辆和人员, 可较好地满足本项目采购要求。</p>	
<p>专业人员签字</p>	<p>王南大政</p>	<p>日期: 2025年2月18日</p>